

证券代码：002309

证券简称：中利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8-157

##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利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2018年12月25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于2018年12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。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如期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现场出席会议董事4名，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5名，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》；

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拟增资扩股的议案》，现因外汇政策原因，原方案无法实施，故调整如下：

1、中利集团首先向常熟利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熟利星”）以2,473.7502万元转让利星科技（亚洲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LT”）股权后，拟按1元现金出资认缴一元注册资本的比例，向常熟利星增资2,473.7502万元，增资款全部计入注册资本。完成后SLT将成为常熟利星全资子公司，常熟利星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2,973.7502万元。

2、中利集团对常熟利星增资完成后，海富电子再拟以4,747.242196万元人民币按1.31元现金出资认缴一元注册资本的比例向常熟利星进行增资，其中3,634.5836万元人民币计入注册资本，1,112.658596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，完成后常熟利星注册资本增至6,608.3338万元。公司持有常熟利星的股权将由100%降至45%，常熟利星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为参股子公司，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。

具体详见2018年12月2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

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披露内容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